

營建署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

中華民國98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883,391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11,207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109,055	
六、獎金	264,752	
七、其他給與	48,163	
八、加班值班費	61,995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95,490	
十一、保險	97,857	
十二、調任準備	-	
合 計	1,671,910	